



人权理事会

第三十六届会议

2017年9月11日至29日

议程项目2和3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年度报告以及
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报告和秘书长的报告

增进和保护所有人权——公民权利、政治权利、
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包括发展权

发展权

秘书长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

概要

本报告简要综述 2016 年 6 月至 2017 年 5 月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为促进和实现发展权所开展的活动。报告还考虑到现行挑战而分析了发展权的实施情况，并提出如何克服这些挑战的建议。本报告对秘书长和高级专员向人权理事会第三十三届会议提交的发展权问题报告(A/HRC/33/31)做出补充。



一. 导言

1. 大会第 48/141 号决议规定设立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一职，决定高级专员除其他外，应促进和保护实现发展权，并增强联合国系统各相关机构为此目的提供的支持。大会还决定，高级专员应承认必须促进全体人民均衡和可持续发展，并确保实现《发展权利宣言》所列的发展权。
2. 人权理事会第 33/14 号决议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向人权理事会提交年度活动报告，说明与实现发展权直接相关的联合国系统内机构间协调活动，并且分析发展权的实施情况，同时考虑到现有挑战并就如何克服这些挑战提出建议(见第三节)。
3. 在第 71/192 号决议中，大会重申请高级专员在发展权主流化方面有效开展活动，加强会员国、发展机构及国际发展、金融和贸易机构之间为促进发展而建立的全球伙伴关系，并在其提交人权理事会的下次报告中详细介绍这些活动。
4. 在同一决议中，大会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并向人权理事会提交一份临时报告，说明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包括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为促进和实现发展权所做的努力。
5. 本报告系根据上述要求提交，概述 2016 年 6 月至 2017 年 5 月期间人权高专办促进和实现发展权的活动情况并且对秘书长和人权专员向人权理事会第三十三届会议提交的报告(A/HRC/33/31)做出补充。报告对发展权的实施情况以及现在面临的挑战进行了分析，并且提出如何克服这些挑战的建议。

二.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活动

6. 人权高专办在落实其促进和保护实现发展权的任务时遵循《发展权利宣言》《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与大会、人权委员会和人权理事会的相关决议以及发展权工作组的议定结论和建议。
7. 人权高专办关于促进和保护实现发展权的业务框架载于秘书长 2016-2017 年战略框架和人权高专办 2014-2017 年管理计划。¹

A. 为发展权工作组提供的支持和其他相关任务

8. 人权高专办为发展权工作组 2017 年 4 月 3 日至 7 日举行的第十八届年度会议²(A/HRC/36/35)提供了支持。人权高专办还在闭会期间为主席兼报告员举行非正式磋商以及向人权理事会和大会提交工作组报告提供了支持。应理事会的要求，³人权高专办协助了专家们参与下面提及的与工作组的互动对话。

¹ 见 A/69/6/Rev.1, 第 465-466 页；人权高专办 2014-2017 年管理计划：争取你的权利，第 63-71 页；以及 A/HRC/27/27, 第 6-13 段。

² 见 www.ohchr.org/EN/Issues/Development/Pages/18thSession.aspx。

³ 第 33/14 号决议。

9. 在第十八届会议上，工作组审议了秘书长和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关于发展权情况的报告。工作组讨论了如何拟订一套全面一致的标准来实施发展权，并注意到不结盟运动提交的含有关于一套标准的建议的文件(A/HRC/WG.2/18/G/1)。工作组还审议了一份载有发展权标准及其次级实施标准草案的文件，并且商定最好在工作组第十九届会议之前尽快定稿。工作组同意由主席兼报告员酌情开展非正式磋商，以期推进这些文件的定稿。在同一届会议上，工作组与专家们举行了互动对话，讨论如何实施和实现发展权，包括《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影响以及可能与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开展的互动。⁴

10. 人权高专办还为相关的特别程序任务，包括发展权问题特别报告员提供支持。当前任务负责人是 2017 年 5 月就职的。

B. 为促进和实现发展权所开展的活动

11. 2016 年标志着《发展权利宣言》通过 30 周年。为纪念此事，人权高专办举办和支助了许多会议活动，提请人们注意发展权的重要性，⁵ 包括发展权对于落实《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重要性。以下举例概述主要活动。

12. 2016 年 6 月，人权高专办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31/4 号决议的要求，在理事会第三十三届会议期间举行了一次小组讨论。小组讨论的目的是使各方，包括联合国各有关机构、各专门机构、各基金和方案以及其他利益攸关方进一步认识到发展权是一项独立和不可剥夺的人权，具有内在的价值和独特的作用，能够藉之充分实现所有各种人权(A/HRC/33/21)。高级专员在开幕发言中强调了《2030 年议程》的重要性及其在应对发展权所面临的系统障碍和多重挑战方面的作用。他指出，如果在国际一级不能对全球化进行充分规管，就可能影响包容性发展的实现，在粮食、水和卫生设施、健康、平等和民主决策方面损害基本人权。他呼吁大家为共同利益而重新树立起多边行动的精神，认识到努力减少极端化不平等将会帮助被边缘化者和贫困者。⁶

13. 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主席在 9 月召开了大会高级别会议，以纪念《发展权利宣言》通过 30 周年。⁷ 出席开幕会议的有秘书长、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以及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长，并且随后进行了会员国之间的一般性辩论。为期一天的会议重点是为实现发展权而促进有效国际合作的必要措施和政策以及发展权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的重要意义和增值效应。这次会议提供一次机会讨论了实现发展权的各种努力以及根据过去 30 年的经验、进展和所面临的挑战而协商一致地了解发展权的重要意义。

14. 人权高专办于 10 月在阿布扎比与伊斯兰合作组织独立常设人权委员会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政府联合举办了为期两天的国际研讨会，题为“发展权——30 年

⁴ 关于专家发言，可查阅 www.ohchr.org/EN/Issues/Development/Pages/18thSession.aspx。

⁵ 关于这些活动和其他活动的信息，可查阅 www.ohchr.org/EN/Issues/Development/Pages/DevelopmentIndex.aspx。

⁶ 见 www.ohchr.org/EN/Issues/Development/Pages/PaneldiscussionPresentationsandstatements.aspx。

⁷ 见 <http://sdg.iisd.org/events/unga-high-level-segment-on-the-right-to-development/>。

之后”。该委员会欢迎所有利益攸关方重新思索和采取联合行动，以确保人人都有平等机会参与、促进和享受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从而也为建立包容性、平等、公正与和平的社会提供支持。在研讨会上通过的《阿布扎比发展权利宣言》⁸中，与会者重申各国在有效实施发展权方面负有国家、国际和集体的义务，并且回顾了通过自由、积极和有意义地参与决策而开展反腐败和良政国际合作的重要性。

15. 为纪念《宣言》通过 30 周年，除了 3 月在日内瓦举行国际专家会议(见 A/HRC/33/31, 第 22 段)之外，人权高专办还于 2016 年 10 月在纽约举办了另一次会议。这一题为“发展的前沿：权利、正义和公平”的会议提供了一个机遇来分析当代的发展挑战并讨论如何正在不同层面和规模上形成创新性的发展解决方案。会议还讨论了全球治理和经济领域中缺乏正当性和问责制的问题。⁹

16. 人权高专办发起和支持发表了两份重申发展权的声明。联合国发展集团人权工作组在 9 月发表了一项联合声明，指出：虽然《2030 年议程》是实现发展权的强有力工具，但是为了落实其不让任何一人掉队的承诺，需要联合国全系统以《宣言》固有的原则为基础而采取综合一致的方针。¹⁰

17. 2016 年 12 月，16 位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发表一项联合声明，吁请各国政府抛开言辞和政治分歧，迅速采取行动，使发展权成为所有人的现实。¹¹

18. 为了提高认识，为发展权打下资源基础和开展能力建设，人权高专办发布了若干份周年纪念资料说明，阐述发展权与国际合作、土著人民、残疾人、儿童和青年、和平以及税收之间的关系。¹²此外，人权高专办编制了一个周年纪念视频“所有人和所有地方的发展权”，¹³用于发起一场社交媒体运动，以配合上面提到的大会高级别会议。人权高专办阐述发展权的第一个视频题为“发展是一项人权”，¹⁴在全年的纪念活动中放映。

19. 人权高专办于 8 月参加了在加拿大蒙特利尔举行的世界社会论坛，并且在—个讲习班上作了关于投资与人权、包括发展权的发言。讲习班的主题是贸易协定中的投资章节以及如何让投资者为其在东道国的活动所造成的损害负责。¹⁵人权高专办在发言中强调说，投资条约可能侵犯发展权：首先是往往优先考虑投资者的利益而不是健康、水和卫生设施等方面的人权，并且阻碍有效调动最大限度的现有资源来实现人权；其次是不透明并且不对那些可能受影响者公开。人权高专办着重指出：人民的参与，必须与加强他们在这些条约领域的行动、谈判和

⁸ 见 www.oic-iphrc.org/en/data/docs/articles_studies/iphrc_abu_dhabi_outcome_2016.pdf。

⁹ 见 www.ohchr.org/EN/Issues/Development/Pages/PanelEventDeclarationontheRtoDat30.aspx；以及 <http://www.ohchr.org/EN/Issues/Development/Pages/PanelEventDeclarationontheRtoDat30.aspx>。

¹⁰ 见 www.ohchr.org/Documents/Issues/RtD/UNDG_HRWG.pdf。

¹¹ 见 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20973。

¹² 可查阅 www.ohchr.org/EN/Issues/Development/Pages/InformationMaterials.aspx。

¹³ 见 www.youtube.com/watch?v=I5x8clbKq5A。

¹⁴ 见 www.youtube.com/watch?v=pdKfypBTdI。

¹⁵ 见 <https://fsm2016.org/en/activites/investment-chapters-in-trade-agreements-from-rights-to-responsibilities/>。

机动的讨价还价能力结合起来；否则，形式上的参与将毫无意义并且严重削弱人民的权力。2017年3月，人权高专办在欧洲议会举行的一次活动中作了关于贸易、工商业和人权的发言。

20. 人权高专办与非洲经济委员会和弗里德里克·埃伯特基金会合作，正在完成一项关于《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协定》的人权影响评估，以便为谈判提供建议和信息。这包括三个案例研究，侧重于农业和粮食安全、农业生产以及非正式跨界贸易商。这一影响评估将为相关的利益攸关方提供建议，以预防或减轻在这些领域的不利影响。¹⁶

21. 人权高专办与设在哥斯达黎加的联合国授权的和平大学和设在马来西亚的联合国大学国际全球健康研究所合作，正在完成一个关于实施发展权的交互式电子学习模块，以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这一项目汇集了世界各地学术专家的实质性贡献，以期促进关于发展权的教育、整合和能力建设，并加强其对研究、政策制定和发展实践的影响。模块可望在今年启动，供各国政府、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使用和参考。

三. 对发展权实施情况的分析、现行挑战以及克服这些挑战的建议

22. 正如《发展权利宣言》所界定的那样，“发展”是一个全面的进程，能够促进所有相互依存、相互关联和不可分割的人权和基本自由。发展权旨在不断改善全体人民和所有个人的福利。发展权使人成为发展的核心主体、积极参与者和受益者。人人有权自由、积极和有意义地参与发展。发展权呼吁社会正义和平等，因为它要求公平分配发展所带来的好处，包括收入以及获得基本资源和服务的平等机会。发展权还使妇女在发展进程中发挥积极作用。

23. 《宣言》要求为发展提供适当的政治、社会和经济秩序，适当的国家和国际发展政策以及适当的经济和社会改革，以消除社会不公正现象。《宣言》认识到，平等的发展机会是国家和组成国家的个人的一项特权，并且呼吁为发展中国家的全面发展而采取持续的行动。《宣言》要求国家承担义务，开展有效合作，以建立一个有利于发展的环境；消除阻碍发展的障碍；以及支持国际和平、安全与裁军并且将腾出的资源用于全面发展，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各国单独地和集体地负有保障发展权的主要责任，同时人人都对发展负有责任、对社会负有义务。

24. 实施发展权是所有国家一个持续不断的进程。发展权工作组认为，以下因素有助于实现发展权：一个开放、平等、以规则为基础、可预测和非歧视性的多边贸易体制；持续的经济增长；为促进发展而保持持续不断的伙伴关系；在国家 and 国际两极改善、评估和传播实际具体措施；将《宣言》的原则纳入多边发展和金融机构的政策和方案；对经济增长和发展采取以权利为基础的方针；国家和国际两级都具有良政和法治；国家关注弱势和边缘化群体；以及实现公民、文化、经济、政治和社会权利(见 A/66/216, 第 22-23 段)。

¹⁶ 见 www.ohchr.org/Documents/Issues/Globalization/ScopingStudyMay2016.pdf。

25. 然而，对于实际实施发展权，概念、政治和战略的挑战仍然存在。工作组早在 2004 年就认为：需要充分做到的是进一步澄清概念、改进政策和方案的战略一致性和协调并且加强政治承诺(见 E/CN.4/2004/23 和 Corr.1, 第 43(h)段)；这一切在今天仍是如此。各国依然意见分歧。对于国家实现发展权的义务性质以及与国际合作义务(国际责任、国际秩序、发展合作、全球治理等等)相比照的国家义务(个人权利及其相应的国家责任、法治、良政、反腐败等等)在国内一级的相对重点，存在着不同意见。在实施发展权进展情况的衡量标准方面，国家之间也存在意见分歧。¹⁷ 一些国家主张制订一套全面一致的标准作为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基础，而另一些国家则表示倾向于一套无约束力的准则。这些分歧对于在联合国相关论坛，例如大会、人权理事会和工作组的政府间辩论所取得的进展提出了挑战。¹⁸ 会员国之间缺乏协商一致的现象对于落实这一权利构成了重大障碍。

26. 关于实地的实际情况，在实现《宣言》愿景的全球努力方面已经取得一些进展。然而，特别是对于非洲、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人民来说，进展并不均衡。¹⁹ 在全球范围内，持续的贫穷和不断加重的不平等现象仍然对和平与安全、人权与发展构成大量相互关联的威胁。

27. 在实施发展权没有具体基准的情况下，《2016 年可持续发展目标报告》²⁰ 和《秘书长关于发展筹资进展和前景的说明》(E/FFDF/2017/2)对《宣言》作出补充并提供了一些有益的指导。

贫穷和日益严重的不平等

28. 《宣言》倡导以人为本的发展，含有一种也反映在《2030 议程》中的整体模式，以期在发展进程中实现所有权利和自由并且增进所有个人和民族的福祉。2012 年，八分之一的人仍然生活在极端贫困之中。在低收入国家中只有五分之一的人、在中上等收入国家中只有三分之二的人享有社会援助或社会保障福利。²¹ 这种情况主要显示出缺乏《宣言》所要求的促进有利发展条件的政策。

29. 仍有许多要做的工作，以便实现基本权利，包括享有食物、水、住房、健康和教育的权利。虽然数量已经下降，但是仍然有 7.9 亿多人遭受饥饿。2014 年，四分之一的 5 岁以下儿童发育迟缓。自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5 岁以下幼儿死亡率下降一半以上，但是死亡率仍达到千分之四十三。尽管一些传染性疾病的发病率有所下降，但是撒哈拉以南非洲的发病率，主要是艾滋病毒和疟疾，仍然比例过高。截止 2013 年，0.59 亿小学适龄儿童失学，7.57 亿成年人无法读写，并且其中三分之二是妇女(E/2016/75)。

¹⁷ 落实发展权问题高级别工作队已经为实施发展权制订了标准和次级标准，以供工作组审查。见 A/HRC/15/WG.2/TF/2/Add.2。

¹⁸ 关于辩论详情，见工作组年度报告，可查阅 www.ohchr.org/EN/Issues/Development/Pages/WGRightToDevelopment.aspx。

¹⁹ 见大会第 70/1 号决议。

²⁰ 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16.I.10。

²¹ 见《秘书长关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进展情况的报告》(E/2016/75)和国际劳工组织《2014-2015 年世界社会保护报告》。

30. 关于获得水和卫生设施的统计数字进一步反映出贫困以及无法获得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的影响：6.63 亿人仍然使用未经改善的水源，24 亿人使用未经改善的卫生设施，并且全世界 20 亿人受到用水紧张的影响。虽然在 2012 年仍有 10 亿多人无法获得电力，但是在 2010 和 2012 年之间享有现代可再生能源的人每年增加 4%。《宣言》承认妇女在发展中的积极作用很重要，但是全球范围内妇女在无报酬劳动中花费的时间仍然是男子的两倍，并且截至 2016 年在各国议员人数中只占 23%。需要在所有各级采取协调一致的措施找到有效解决办法，在实施《2030 年议程》的过程中贯彻《宣言》(同上)。

31. 最近的研究表明，不平等现象有所增长，对发展构成日益严重的威胁。²² 自 2015 年以来，最富裕的 1% 人口所拥有的财富超过了 99% 的其他人。8 名男子现在拥有的财富等于 36 亿其他人，也就是世界上较穷的一半人拥有的财富。在今后 20 多年里，预计 500 人将给其继承人留下 2.1 万亿美元，而这个数额超过印度，一个 13 亿人口国家的国内生产总值。从 1988 年至 2011 年，最贫困的 10% 人口每年收入增加不到 3 美元，而最富有的 1% 人口的收入增加 182 倍。这显然违背了《宣言》所载的为所有个人、人民和国家实现个人和集体福祉的发展范式。日益增长的不平等，包括财富不平等，违背了《宣言》中关于建立一个能够为所有人落实所有权利和自由的国际、经济、政治和社会秩序的承诺。

国际合作和资源限制

32. 近年来，官方发展援助(ODA)额反映出增加的趋势并且在 2016 年达到 1,426 亿美元这一新的最高纪录。然而，这一数额大大落后于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蒙特雷共识》所载的呼吁，即发达国家将国民生产总值(GNP)的 0.7% 用于发展中国家的官方发展援助、0.15% 至 0.20% 用于最不发达国家的官方发展援助。²³ 虽然《2030 年议程》重申了这些目标，但是大多数捐助国仍落在后面。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的双边援助实际下降 3.9%。²⁴ 这可能因为许多新的援助被转用于支付捐助国境内增加的难民费用。²⁵ 归根结底，如果会员国使用本国官方发展援助以支付境内难民费用，但不因此增加官方发展援助额度，就会有更少的资源用于在发展中国家的发展合作活动。²⁶ 这阻碍了《宣言》第 3、4 和 6 条关于以有效的国际合作促进全面发展的设想，必须予以纠正，同时贯彻第三次发展筹资

²² 见，例如，《乐施会简报》，“让 99% 的人受益的经济”，2017 年 1 月，可查阅 www.oxfam.org/sites/www.oxfam.org/files/file_attachments/bp-economy-for-99-percent-160117-en.pdf；世界经济论坛，《2017 年全球风险报告》，可查阅 www.weforum.org/reports/the-global-risks-report-2017；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共同参与：为什么较少的不平等造福于所有的人》(巴黎，2015 年)，可查阅 www.oecd.org/social/in-it-together-why-less-inequality-benefits-all-9789264235120-en.htm。

²³ 《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报告》，墨西哥蒙特雷，2002 年 3 月 18 日至 22 日(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02.II.A.7)，第一章，第 1 号决议，附件第 47 段。

²⁴ 见 www.oecd.org/dac/development-aid-rises-again-in-2016-but-flows-to-poorest-countries-dip.htm。

²⁵ 同上。

²⁶ 见 www.oecd.org/dac/financing-sustainable-development/In-donor-refugee-costs-in-ODA.pdf。

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²⁷ 该《议程》被大会认可为《2030年议程》的组成部分，在执行手段方面对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至关重要。²⁸

33. 对实施发展权的一些挑战都集中在资源有限及其相关的国家和国际政策问题上。影响资源供给的一些因素包括经济增长缓慢、避税和逃税、腐败，非法资金流动以及能力不足。这些限制影响到各国政府根据《宣言》关于制订增进人类福祉的国家和国际发展政策的要求而采纳不遗弃任何一人的发展政策和采取消除贫困的具体步骤。成功实施发展权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特别是关于体面工作、就业与可持续和包容性经济增长的目标 8 以及关于包容性可持续工业化的目标 9，部分取决于改变当前经济增长的动态。2016 年的增长率降到金融危机以来的最低点，但预计在 2017 年和 2018 年会有所改善。增长率低加上人口变化，导致全球失业率在 2017 年估计增加到 2 亿人(E/FFDF/2017/2)。

34. 如《宣言》第 8 和 10 条所述，实施发展权的手段包括在国家和国际两级的经济和社会改革。《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呼吁加强发展筹资承诺的问责制(第 58 段)，包括对企业的问责制(第 35 和 37 段)；重申为所有人提供社会保护最低标准的承诺(第 3 段)；设立了一个新的技术推广机制(第 123 段)；以及首次为发展筹资纳入一个跟踪和审查机制(第 130 至 134 段)。《行动议程》的实施需要一个公正、平等、合作、透明和能够问责的国际发展筹资体系，纳入各项人权并使人民成为发展目标的中心。²⁹

35. 如果由于非法活动而同时使税收资源流失，在发展中国家日益增加税收筹集是不够的。《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呼吁加强法治、打击所有各级的腐败现象并根除非法资金流动。然而，衡量和跟踪非法资金流动极具挑战性，部分原因是各国政府间没有一个关于确定非法资金流动的概念框架协定。各国必须强化现有机构和执法，以改进国家税收制度的设计和运作，使之有效、逐渐完善、包容和透明(同上)。

36. 对外国投资的竞争可以促使各国降低税率，为企业提供更有吸引力的税收鼓励措施。³⁰ 跨国公司可在其有营业的不同国家利用税法来避税或逃税。今天，估计大约 7.6 万亿的个人财富据说藏在纳税隐蔽所，对税收造成破坏性影响，特别是在较贫困的国家。据估计，发展中国家每年至少有 1,700 亿美元的税收流往避税港。³¹ 为了实现以人为本的平等发展，必须逐步完善税收制度、使其透明、问责和有效。³²

37. 一些发展中国家面临严重的债务问题，一直处于国际金融机构推行的结构调整方案约束之下。在某些情况下，这些方案淡化了发展权的一项核心原则，即所有个人和所有人民都有权参与、促进和享受发展带来的好处。必须在落实

²⁷ 大会第 69/313 号决议，附件。

²⁸ 见大会第 70/1 号决议。

²⁹ 人权高专办，关于发展权的常见问题，第 37 号《概况介绍》，2016 年，第 14-15 页。

³⁰ 见 www.ohchr.org/Documents/Issues/RtD/InfoNote_Taxation.pdf。

³¹ 见 www.oxfam.org/en/even-it/inequality-and-poverty-hidden-costs-tax-dodging 以及 A/HRC/31/61，第 7 ff 段。

³² 见 www.ohchr.org/Documents/Issues/RtD/InfoNote_Taxation.pdf。

《2030 年议程》时以相辅相成的方式履行《宣言》所强调的国际合作义务，包括落实关于加强执行手段、重振可持续发展全球伙伴关系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17 与《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正在制定的一项关于各国人民和个人有权获得国际支援的宣言³³ 为实现发展权的努力提供了另一个步骤：有意义的发展权实施工作既依据于也依赖于国际团结。

38. 根据《宣言》第 3 条，各国义务相互合作，消除发展障碍，在国家在国际两级都创造有利于实施发展权的条件。强加单方面胁迫性措施，可能影响人民的发展权(A/HRC/30/45)。

冲突、自然灾害、气候变化和全球治理的参与

39. 冲突和战争造成大规模侵犯人权行为，违反发展权。2015 年，冲突和迫害造成 6,560 万人流离失所。³⁴ 战争和军事费用支出妨碍实现发展权。³⁵ 《宣言》第 7 条的意义正在于呼吁采取和平与裁军措施，将裁军节省下来的资金用于发展。《宣言》的综合框架对秘书长关于建设和平与维持和平的愿景做出一个可行的响应，超出了解决冲突的范围，并辅之以关于促进包容与和平社会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16。正如冲突破坏发展一样，贫穷和不发达是冲突的根源和驱动因素。

40. 由于自然灾害日益频繁发生，所以移徙和被迫流离失所的相关人数也将增加。许多自然灾害是气候变化引起的，并且据估计将在 2050 年迫使 2 亿人民离开家园。³⁶ 从 2000 年至 2013 年，平均每年有 8.3 万人死亡，2.11 亿人受到自然灾害影响。气候变化的不利影响对各国，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实现可持续发展造成明显的挑战和障碍。减缓气候变化的影响将需要大量的资源，需要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和推广无害环境的技术。³⁷ 矛盾的是，发展中国家最贫穷的人对气候变化应负的责任最小，却最易遭受其不利影响。³⁸ 这是由于他们的地理位置以及应付恶劣天气造成的损害和缓慢暴发的气候变化影响的能力较差。这往往影响到他们的食物权、健康权和发展权(A/HRC/31/52)。发展权的实施必须纳入《巴黎协定》《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以及关于气候和环境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12 至 15 的执行工作。

41. 全球治理中长期存在的系统不对称，直接影响到实施和实现发展权。发展中国家在全球治理关键论坛上代表不足或没有代表，损害了这种论坛的有效性。如果采纳影响发展的政策，则涉及到利益冲突、在国家间和国家内部权衡和确定优先事项并且因此包括讨价还价和执行问题。如果在国家和国际两级没有更包

³³ 见 www.ohchr.org/EN/Issues/Solidarity/Pages/IESolidarityIndex.aspx。

³⁴ 见 www.unhcr.org/globaltrends2016/。

³⁵ 关于发展权与和平问题的情况说明，可查阅 www.ohchr.org/EN/Issues/Development/Pages/DevelopmentIndex.aspx。

³⁶ 见《气候变化 2014: 影响、适应和脆弱性》第十二章“人的安全”。A 节：全球性和部门性的问题。第二工作组对《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第五次评估报告》提出的建议，可查阅 www.ipcc.ch/pdf/assessment-report/ar5/wg2/WGIIAR5-Chap12FINAL.pdf。

³⁷ 见第三工作组对《第五次评估报告》提出的建议，可查阅 www.ipcc.ch/pdf/assessment-report/ar5/wg3/ipcc_wg3_ar5_full.pdf。

³⁸ 见 www.ohchr.org/Documents/Issues/ClimateChange/KeyMessages_on_HR_CC.pdf。

容、民主和参与性的关键发展问题决策过程，那些缺席的人或声音听不到的人将继续处于发展好处的边缘。

42. 关于全球可持续发展伙伴关系的实施和振兴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17，主要阐述的是需要以政策协调和统一等措施加强全球宏观经济稳定。处理系统性问题也是《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的基石。会员国在《议程》中同意采取措施，改善和加强全球经济治理并且建立一个更强有力、更连贯一致和具有代表性的国际可持续发展架构。会员国进一步决心加强多边金融、投资、贸易和发展政策以及环境机构和平台的一致性和连贯性，并加强主要国际机构之间的合作。根据《宣言》所载的所有国家和个人机会和成果平等的承诺，必须将发展中国家的声音纳入经济决策和准则制定的国际进程之中，包括在世界银行(见 A/70/274)、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以及巴塞尔银行监督委员会这类国际监管标准制定机构之中。

43. 在世界贸易组织(世贸)上，主要以协商一致和单一承诺做出决定。但有时候需要由世贸争端解决机构做出裁定，³⁹ 凸显了对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政策的潜在不利影响(见 A/HRC/33/40, 第 70-72 段)。目前一轮《多哈发展议程》谈判为辩论引入了几项实施发展权的重要措施，包括获得专利药品、加强对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特殊和有差别待遇，以及在实行贸易自由化措施时对这些国家显示灵活性。然而，尽管出现一些有限的突破，这一轮谈判基本上停滞不前。伴随着多哈回合的明显僵局，双边投资条约和自由贸易协定已经成为促进贸易自由化的首选战略。通过促进经济活动和吸引亟需的发展项目投资，这些条约为发展提供了机会。

44. 然而，鉴于各当事方因经济和技术发展及能力不同而具有的讨价还价能力不等以及一些国家对谈判进程透明度的关切，所以自由贸易协定和双边投资条约谈判可能对发展权构成挑战。人权影响评估为解决自由贸易协定和双边投资条约是否符合各国人权义务问题提供了机会。⁴⁰ 这种影响评估应至少涉及独立性、透明度、包容性参与、专门知识和资金，而且能够有效地影响决策者(见 A/HRC/19/59/Add.5, 附录第 4 段)。这些关切因素合在一起，为最大限度地扩大民主空间提供了强有力的理由。

45. 还存在的担心是自由贸易协定和/或双边投资条约可能对保护和增进人权产生一些倒退的影响，包括降低健康保护、食品安全和劳工标准的门槛。投资协议可能加剧极度贫困，危及公平有效的外债重新谈判，影响土著人民、少数群体、残疾人、老年人和其他弱势者的权利。⁴¹ 如果不评估潜在的人权影响，自由贸易协定和双边投资条约可能会危及《宣言》所载的关于有利发展环境的要求，而有利的发展环境是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至关重要的因素。

46. 增加外国直接投资向发展中国家的流入，能够有助于减少贫困和促进繁荣。然而，这是否成真取决于吸引这些投资的战略性质以及投资是否是以负责任的方式进行的，即是否在东道国有利于社会发展、保护环境以及尊重法治和财政义务。投资者和国家必须确保对利润的考量不会超越人权保护(见 E/CN.4/

³⁹ 见，例如，WT/DS456/AB/R 号文件。

⁴⁰ 见《贸易和投资协定对人权的影响评估指导原则》(A/HRC/19/59/Add.5)。

⁴¹ 见 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16031。

2006/26, 第 59 段)。有些企业将其财富储存在离岸避税天堂来避免纳税,⁴² 直接违反《宣言》关于公平分配发展好处的规定。一些国家只具备有限的力量来确保跨国公司不违反劳工或环境标准或不危及其寻求补救和采取其他政策保护和促进发展权及其人民的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的能力。个人和人民都应当获得保护和救济, 以免遭受公司欺凌、掠夺土地和剥削。

47. 《工商业与人权指导原则》为所有工商企业提供了一个如何预防和处理企业活动相关的侵犯人权行为的适用框架。⁴³ 2014 年, 人权理事会设立一个政府间工作组负责起草一份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跨国公司人权义务文书。⁴⁴ 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认为, 这样一份文书可以提供一个规范框架来确保跨国公司为发展做出贡献。他们还建议说, 任何规管跨国公司和其他工商企业行为的新文书都应该处理各国的域外人权义务, 即: 各国有责任管控其有能力影响的公司, 无论这些公司在哪里经营; 确保获得有效的补救措施; 并且视人权义务高于投资者的权利(见 A/HRC/33/40, 第 77 至 84 段)。⁴⁵ 《宣言》要求所有人(包括非国家行为者)在全面发展方面, 包括在社会正义和公平分配福利方面为社区负责。域外人权义务是发展权的国际层面所固有的内容。

四. 结论和建议

48. 本报告指出了主要在国际一级实施发展权方面遇到的一些重要挑战。实施发展权需要从根本上改变全球金融、经济和发展政策, 以期创造有利的发展环境, 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以前的分析确定了必须克服的某些挑战, 包括在政府间辩论中限制民间社会和联合国系统机构参与的政治僵局(见 A/HRC/19/45, 第 23 至 25 段)。

49. 国际社会正面临着日益严峻的挑战, 包括全球经济危机、因私有化和跨国公司活动不受规管而缩小的政策空间、严重侵犯人权行为、武装冲突、气候变化、仇外心理和大规模移民。发展权为有可能解决这些相互关联的国家和国际挑战并防止其恶化提供了指导。发展权必须成为落实 2015 年全球政策成果的核心内容。这些成果包括《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巴黎协定》和《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落实这些成果将相辅相成地向前推动发展权的实现。

50. 衡量《可持续发展目标》落实进展情况的指标框架, 对于评估发展权实施进展情况是一个重要来源, 尽管不能取而代之。必须从发展权的角度处理框架内存在的任何空白, 包括缺乏关于加强实施手段和重振全球可持续发展伙伴关系的

⁴² 见 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21539&LangID=E。

⁴³ 自 2014 年以来, 人权高专办已经启动了两个项目, 目的是针对公司有关严重侵犯人权行为的情况制定更公正和更有效的国内法补救制度, 并就此向各国提供可靠和可行的指导。有关更多信息, 见 www.ohchr.org/Documents/Issues/Business/DomesticLawRemedies/RemedyProject2.pdf。

⁴⁴ 第 26/9 号决议。有关更多信息, 见 www.ohchr.org/EN/HRBodies/HRC/WGTransCorp/Pages/IGWGOntnc.aspx。

⁴⁵ 另见 www.ohchr.org/Documents/HRBodies/HRCouncil/WGTransCorp/Session1/SR_STATEMENT_IWG.pdf。

目标和指标⁴⁶ 以及各国之间的不平等。⁴⁷《发展权利宣言》提供了一个综合框架，承认公民、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的不可分割性；国家和国际治理之间的相互联系；以及人权、和平与可持续发展之间的相互依存。面对国家之间和国家内部不平等现象不断增长的潮流，必须在所有各级再次致力于多边主义、国际合作、平等和不歧视。⁴⁸

51. 必须确保企业经营环境能够支持、而不是破坏发展权及其实施。这包括采取有效行动，通过执行有关国际人权和劳工文书及标准，在全球供应链中确保体面工作和尊重人权。这也意味着要加强国际合作，打击非法资金流动与利用税收规则空白和不一致的避税策略。在通过与私营部门的伙伴关系调动发展资源的时候，应充分考虑到有关人权文书及标准，包括《工商业与人权指导原则》。这种考虑可以有效地指导一项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的谈判，以有效地规管跨国公司和其他工商企业的活动。⁴⁹

52. 公平和进步的税收制度将有助于减缓全球不平等现象，同时为有效的发展方案释放出更多的资源和政策空间。公正和平等地征税，对于实现发展权至关重要。逐步的税收改革可以解决企业和富裕人士利用避税天堂来避税和逃税的问题。这些步骤将有助于释放资源，改善资金流动的透明度和问责制，纠正任何非法活动，并将收益重新分配给有需求的人。⁵⁰

53. 通过纳入人权和环境保护来改革国际贸易和投资以防止其不利影响并公平分配收益，将有助于实施发展权。必须对所有贸易交易开展收集分类数据的人权影响评估，并应解决其对各种权利享有的影响。⁵¹

54. 当国际机构施加结构调整方案和类似经济改革时，面临严重债务负担的发展中国家必须有发言权和维护国家主权的能力。必须保护这些国家对其自然财富和资源拥有充分和完全的主权权利。必须采取措施将粮食安全等基本需求与全球市场价格波动隔离开来。⁵²

55. 必须重振公共部门，从而为发展创造政策空间并且确保穷人的社会保障。卫生、教育、社会保障、水与个人自由和安全服务的私有化，不得以这些服务的平等获得和人权的保护为代价，并且应当经过人权影响评估。⁵³

56. 对于在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之间财富和权力分配不平等的背景下实施和实现发展权来说，平等与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原则至关重要。国际社会应处理有

⁴⁶ 见可持续发展目标 17。

⁴⁷ 见可持续发展目标 10。

⁴⁸ 这相当于可持续发展目标 10、16 和 17。

⁴⁹ 这相当于可持续发展目标 8 和 17。

⁵⁰ 这相当于可持续发展目标 1、8、10 和 17。

⁵¹ 这相当于可持续发展目标 1、10、12、13、14、15 和 17。

⁵² 这相当于可持续发展目标 1、8 和 10。

⁵³ 这相当于可持续发展目标 1、2、3、4、6 和 16。

关发展筹资的模式，并且各国应履行官方发展援助承诺，以帮助那些有需求的国家，继续努力在 2030 年之前消除贫困。⁵⁴

57. 经济增长和发展本身并不是目的，而是实现人权的手段。不能仅仅以经济因素来衡量发展的成功。发展权为评估综合发展提供了绩效标准，即：必须是可持续的，同时适当兼顾消费和生产模式、使用和转让环保技术和清洁能源生产。这还需要全体人民积极、自由和有意义地参与发展进程以及公平地分配发展好处，⁵⁵ 而这又反过来要求扩大民主空间，使民间社会在当地和全球都更多地参与发展权范围内一切相关论坛和进程。

58. 结构转型是《2030 年议程》的核心，尤其涉及到工业化、基础设施、技术和贸易制度之间的关联问题。机会平等的可持续发展，要求消除那些妨碍获得技术和创新的结构障碍。⁵⁶

59. 各国应采取果断措施，杜绝仇外心理、种族主义、种族歧视和基于性别的歧视以及一切其他包括在国家之间延续不平等现象并且妨碍实现发展权和可持续发展议程的法律和政治上的做法。⁵⁷

60. 在当前的全球政治气候中，必须赢得思想上的斗争，制订一个促进国际发展互惠和全球受益的反向宣传措施，在所有各级都对发展采取以权利为基础的方针并且将发展权作为这一方针的核心。⁵⁸

61. 根据《宣言》第 3、4 和 6 条，国际社会需要为发展而促进有效的国际合作，创造有利于发展的环境，包括采取扶助性政策以增加公共和私人对可持续发展的投资。这种投资将反过来创造就业机会(E/FFDF/2017/2)。这可以通过确保以权利为基础的发展方针和通过有效和持续的伙伴关系来实现。⁵⁹

62. 尽管世界正在目睹无可比拟的技术进步，但是不平等现象大幅度增加。《发展权利宣言》为“建设和平与维持和平”的进程提供了基本要素。《宣言》的规范框架处理和平、安全、人权与发展之间的联系，以期解决冲突和不平等的根源，实现和平与可持续发展并且最终确保没有任何一人被遗弃。

⁵⁴ 这相当于可持续发展目标 1、10 和 17。

⁵⁵ 这相当于可持续发展目标 1、7、8、9、10、12、13、14、15 和 16。

⁵⁶ 这相当于可持续发展目标 8、9、10 和 17。

⁵⁷ 这相当于可持续发展目标 5、10、16 和 17。

⁵⁸ 这相当于可持续发展目标 1 和 17。

⁵⁹ 见 http://www.ohchr.org/Documents/Issues/Development/RightsCrisis/E-2013-82_en.pdf。